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1-070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一、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沪工转债”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股份总数由 317,974,252 股变更为 317,982,354 股，注册资本由 317,974,252 元变更为 317,982,354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规则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与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797.425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7,982,354 元。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 总经理特别助理 、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1,797.4252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17,982,354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根据需要设置若干名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特别助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根据需要设置若干名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特别助理、财务负责人；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情况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